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的H股，應立即將本通函及所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與回條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1) 建議派發股利
(2) 授權若干附屬公司申請信貸
(3) 向銀行申請信貸
(4) 向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及
(5) 週年股東大會通告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將於2013年6月18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二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週年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10頁。

無論　閣下能否出席週年股東大會，務請細閱週年股東大會通告並按照隨附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表格。本公司的H股持有人無論是以親身送交或郵寄方式，最遲須於週年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閣下填妥並交回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週年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閣下如欲親身或由代理人出席週年股東大會，須於2013年5月28日(星期二)或之前填妥回條，並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H股持有人適用)。

* *僅供識別*

2013年5月3日

目　錄

頁碼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1. 引言 3
2. 建議派發股利 4
3. 授權若干附屬公司申請信貸 5
4. 向銀行申請信貸 5
5. 向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5
6. 週年股東大會 6
7. 以投票方式表決 6
8. 推薦意見 6

週年股東大會通告 7

釋　義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週年股東大會」	指	將於2013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記錄日」	指	2013年6月27日(星期四)，即確定H股股東有權獲發股利之時間(由董事會所定)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13年4月26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A股和H股，視乎文義而定可指其中之一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上市規則》」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ZOOMLION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董事會成員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詹純新博士

執行董事：

劉權先生

非執行董事：

邱中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長琨先生

錢世政博士

王志樂先生

連維增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湖南省長沙市

銀盆南路361號

敬啟者：

(1) 建議派發股利
(2) 授權若干附屬公司申請信貸
(3) 向銀行申請信貸
(4) 向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及
(5) 週年股東大會通告

1. 引言

本通函(當中包含本函件)旨在向　閣下發送週年股東大會通告及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使　閣下能在週年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的決議案作出与琯猒擻汍祀

於週年股東大會上，將會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1)201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本公司201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3)聘請2013年度本公司核數師；(4)本公司201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5)本公司201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6)本公司A股2012年年度報告的全文及摘要；(7)本公司H股2012年年度報告；(8)授權中聯重科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為開

* *僅供識別*

展融資租賃業務進行不超過人民幣200億元融資；(9)授權中聯重科融資租賃(北京)有限公司為開展融資租賃業務進行不超過人民幣200億元融資；(10)本公司向相關銀行申請信貸額度不超過人民幣1,400億元的信貸融資；及(11)建議本公司向多個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週年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10頁。

2. 建議派發股利

本公司於2013年3月28日公佈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及建議派發期末股利的公告，本公司提議派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2元(含稅)，合共人民幣15.41億元。上述建議須按本通函列載的條件進行。

(a) 建議派發股利

本公司將於週年股東大會建議提呈普通決議案，酌情審議通過就A股股東及H股股東相關記錄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股東持有的每股已發行股份宣派與支付股利。根據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705,954,050股(包括共6,275,925,164股A股及共1,430,028,886股H股)，並假設A股總數及H股總數於2012年12月31日至A股股東記錄日及H股股東記錄日期間並無變化。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705,954,050股。於A股股東記錄日及H股股東記錄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股東將獲發共人民幣15.41億元股利(含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利前，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之股利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扣除上述應繳納的企業所得稅後，應予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的現金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18元(僅供參考)。現金股利將以港元支付予H股股東。建議股東就彼等持有及出售本公司H股所涉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諮詢稅務顧問。

6. 週年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於2013年6月18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二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週年股東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10頁。

倘　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週年股東大會，務須按照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表格。無論是以親身送交或郵寄方式，　閣下最遲須於週年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有關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閣下填妥並交回有關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週年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及在會指冬蟲夏腊理


ZOOMLION

8. 審議及授權中聯重科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為開展融資租賃業務進行不超過人民幣200億元融資。

9. 審議及授權中聯重科融資租賃(北京)有限公司為開展融資租賃業務進行不超過人民幣200億元融資。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向相關銀行申請信貸額度不超過人民幣1,400億元的信貸融資。

11. 審議及批准建議本公司向全資附屬公司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中聯重科融資租賃(香港)有限公司、中聯重科新加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中聯重科盧森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提供不超過人民幣35億元、人民幣5億元、人民幣5億元及人民幣5億元的擔保。

註： 本通告的英文版本為非正式翻譯，僅供參考。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13年5月3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及劉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中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長琨先生、錢世政博士、王志樂先生及連維增先生。

註：

(1) 週年股東大會出席資格及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可出席週年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3年5月17日（星期五）至2013年

(b) 委任人須以書面文據形式委任投票代理人，由委任人簽署或由其藉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該文據由委任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c) 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週年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隨附為週年股東大會適用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委派超過一位投票代理人的股東，其投票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4) 出席週年股東大會登記程序

(a) 股東或其投票代理人出席週年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股東屬法人，其法定代表或經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於出席週年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該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出席大會之決議案的副本。

(b) 欲出席週年股東大會的股東(親身或委任投票代理人)，須於2013年5月28日(星期二)或之前填妥出席週年股東大會的回條，並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持有人適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5)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任何表決，一律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週年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章程》要求以投票方式就週年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

(6) 其他事項

(a) 預期週年股東大會需時不多於半天。將出席大會的股東(或投票代理人)，須自行負責所需的交通及食宿費用。

(b)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c)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電話：(86 731) 88788432。傳真：(86 731) 85651157。電郵：157@zoomlion.com。

(d)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週年股東大會通函已界定的詞語在本通告中具有相同涵義。